

2021 年度济源市供销合作社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 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概况

一、济源市供销合作社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属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机关经费全额由财政拨款，内设五个科室，核定事业编制 20 名，其中：设理事会主任 1 名、监事会主任 1 名、理事会副主任 2 名、监事会副主任 1 名。离退休人员 33 人。

（二）部门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及市委、市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针、政策；参与研究和实施全市农村商品流通政策和规定。

2. 研究制订全市供销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社的改革和发展。

3. 按照政府授权，负责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烟花爆竹和再生资源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负责管理化肥、农药、再生资源、烟花爆竹等重要物资的储备和销售工作。

4. 受市政府委托，组织、指导全市供销社系统参与农业产业化，承担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指导、协调、监督、服务职能，负责落实国家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政策和措施。

5. 监督成员社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党和政府的政策，向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时反映农民社员和供销社的意见和要求，维护基层供销社的合法权益，协调同有关部门和社会组织的关系。

6. 行使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能、监督管理社有资产，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并按出资额依法享有资产收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权利。

7.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供销总社交办的其他事宜。

二、济源市供销合作社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本级

第二部分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收入总计 425.5 万元，支出总计 425.5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3.5 万元，减少 18.02%。主要原因是：解决遗留问题资金和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收入合计 42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5.5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支出合计 42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2.5 万元，占 96.94%；项目支出 13 万元，占 3.0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25.5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93.5 万元，减少 18.02%，主要原因是：解决遗留问题资金和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2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8.6 万元，占 27.8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90.5 万元，占 68.28%；住房保障（类）支出 16.4 万元，占 3.85%。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4.1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0年持平。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1.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与2020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用等支出，与2020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0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1.5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 2020 年减少 2.1 万元，下降 4.82%，主要原因：办公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的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期末，济源市供销合作社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2021 年 4 月 7 日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25.5	412.5	277.7	41.5	93.3	13.0	13.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	425.5	412.5	277.7	41.5	93.3	13.0	13.0	
208	05	01	046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7	96.7		3.4	93.3			
208	05	05	04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	21.9	21.9					
216	02	01	046	行政运行（商业流通事务）	277.5	277.5	239.4	38.1				
216	02	02	04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商业流通事务）	12.0					12.0	12.0	
216	02	99	046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					1.0	1.0	
221	02	01	046	住房公积金	16.4	16.4	16.4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小计	4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拨款	425.5	二、外交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债务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18.6	118.6	118.6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预拨		十、卫生健康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十一、节能环保					
	调入资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		十三、农林水支出					
政府性基金收入	小计		十四、交通运输					
	当年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债务收入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90.5	290.5	290.5		
	上级预拨		十七、金融支出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上年结余（结转）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6.4	16.4	16.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议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合计	425.5	支出合计	425.5	425.5	425.5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25.5	412.5	277.7	41.5	93.3	13.0	13.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	425.5	412.5	277.7	41.5	93.3	13.0	13.0	
208	05	01	046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7	96.7		3.4	93.3			
208	05	05	04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	21.9	21.9					
216	02	01	046	行政运行（商业流通事务）	277.5	277.5	239.4	38.1				
216	02	02	04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商业流通事务）	12.0					12.0	12.0	
216	02	99	046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					1.0	1.0	
221	02	01	046	住房公积金	16.4	16.4	16.4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4.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1
3、公务用车费	3.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示范区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济源市供销合作社			
年度履职目标	1. 积极落实关于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 做好改革实施工作; 2. 积极落实党和国家关于扶贫攻坚任务, 大力支持扶贫工作; 3. 做好为农服务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日常公用支出	保障供销社机关正常运行			
	人员经费	人员经费			
	项目经费	信访稳定资金、业务经费、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25.5	
	1、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425.5	
	(2) 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412.5	
(2) 项目支出			1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性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各片区、镇(街道)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 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 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 处置是否规范, 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 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 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 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 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 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 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

	履职目标实现			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信访稳定资金		
单位编码	046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王立军	联系人	王立军
联系电话	6633337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1.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由于前几年变现供销社资产清偿社员股金，给我系统带来了较多的遗留问题，基层单位如工业品公司、亚桥供销社、梨林供销社等不稳定因素存在，要求解决供销社系统信访问题。		
立项依据	双代员信访事项转办函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信访稳定、综合治理工作中的指导思想是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关于信访稳定、综合治理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工作大局，努力推进和谐社会建设，为进一步深化改革、加快发展创造宽松环境做出贡献。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财政资金的监管，信访案件的报送。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处理省信访局等相关单位转交的各类信件和函；二是安抚好双代员的情绪，稳定局面。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基本处理完省信访局等相关部门转交的案件，安抚好双代员的情绪，保持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基本处理完省信访局等相关部门转交的案件，安抚好双代员的情绪，保持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处理信访案件数量	≥3件
	质量	有效案件处理率	=100%
	时效	受访案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信访案件发生率	≤5件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体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跨部门协作完善性	完善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		
单位编码	046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王延卫	联系人	王小潭
联系电话	6633370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2.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根据市委、市政府和省供销社关于加快供销社改革发展的安排部署，我社围绕保证农业生产和服务“三化”协调发展目标，千方百计克服困难，筹措资金积极向省社、全国供销总社申报“新网工程”和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今年，为农中心服务项目正在积极筹措当中，业务方面经费应得以保证。		
立项依据	济发【2019】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在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建设当中，供销合作社有诸多有利条件。一是供销社对农村市场熟悉，了解农民的需求特点和当地市场；二是供销社在农村市场和农民中有多年的信誉，与农民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农民在供销社经营网点购买商品还是比较满意和放心的。这是供销社发展农村流通网络宝贵的无形资产；三是供销社具备相对完善的流通网络资源，经营网点遍布城乡；四是有一批熟悉农村流通的合作社队伍。运用业务经费可以更快建成网络流通中心网点，更好地服务三农。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业务经费主要用于项目建设。2021年主要运营为农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同时需要服务开展绩效评价和完善内控系统。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用于运营建设为农服务中心项目，派遣相关人员学习、交流和考察。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加快为农中心项目建设，抓好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等网络建设，努力提高网络经营能力和规模。通过系统联合、内部整合、实施兼并重组，培养龙头企业，带动建设完善网络。		
年度绩效目标	辅助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培养相关人才；注重2021年土地托管相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制作宣传版面	≥3个
		业务培训人数	≥3人次
	质量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广告目标	公里	版面宣传覆盖率	≥85%
	时效	版面张贴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资金使用合理性	合理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项目结果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资金使用监管度	=100%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跨部门协作完善性	完善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单位编码	046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王延卫	联系人	王小潭
联系电话	6633370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1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实行乡村振兴，扎实开展乡村帮扶工作，全力做好组织保证工作，设立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济财【2019】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扎实开展乡村振兴功过，助力第一书记及驻村工作队更好开展工作。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1. 加大宣传培训力度。采取各种有效途径，广泛开展乡村振兴宣传，营造幸福是奋斗出来的良好氛围。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好乡村振兴为目标，助力做好经济发展。 2. 单位内控制度有助于资金的合理利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组织召开工作会议说明存在问题6次 2. 助力全村贫困户不再返贫，做好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3. 进村入户开展宣传，讲政策等走访慰问10余次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保证全村已脱贫的贫困户不再返贫，做好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组织召开工作会议说明存在问题6次 2. 助力全村贫困户不再返贫，做好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3. 进村入户开展宣传，讲政策等走访慰问10余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资产管理		
		发放乡村振兴宣传手册	≥100份

产出目标	数量	发放驻村补助人数	=3人
		走访慰问数量	≥5次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补助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跨部门协作完善性	完善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